梦想实现基金（DR-Fund）运维方案

版本号：201508S-101 编制人：清华大学i.Center开放创新实验室

1. 基金定位

梦想实现基金旨在为学生的创意创新作品的实现提供支持，激发学生进行技术创新、科技开发的热情，助推更多原创性作品的诞生。

基金采用申请审批制管理，学生按照要求提交项目申请材料，经过专家评审组的打分，获得相应分数，按照标准获得相应资助资格，享受资助权益。受到资助的项目，需按照要求提供相应受资助项目发生的相关成本的凭证，以获得相应现金资助。

本基金资助不代表未来项目与基金、企业、个人之间的股权、债券、期权，或任何其它形式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资助项目仅一次性获得相应支持。

一个项目资助成立后，受资助人需要增加或追加资助项目时，需要另行单独提交相应材料，重新申请。

1. 典型应用场景与所需申请材料
   1. 实践性课程项目
      1. 在校学生信息
      2. 相应课程信息
      3. 产品设计文档
      4. 工程图纸
      5. 授课教师推荐信
   2. 创意灵感实现
      1. 在校学生信息
      2. 创意灵感来源说明文档
      3. 产品设计文档
      4. 工程图纸
      5. 参考项目或参考资料
   3. 研究课题特别资助
      1. 在校学生信息
      2. 产品设计文档
      3. 工程图纸
      4. 课题负责人推荐信
   4. 产品助推
      1. 在校学生信息
      2. 产品设计文档
      3. 工程图纸
      4. 产品商业模式说明
2. 项目选拔方法
   1. 专家团评分制

专家团由10人组成

专家评分计算平均分，作为项目最终的评分。

项目申请人有一次重申的权利，并需要根据评分结果中的不同维度分数提供补充材料

* 1. 评分有效规则

2/3以上的专家（7人）参与评分，项目评分有效。

* 1. 资格标准

评分在120-139的，获得梦想实现基金甄选项目资格；

评分在140-159的，获得梦想实现基金优选项目资格；

评分在160-179的，获得梦想实现基金精选项目资格；

评分在180-200的，获得梦想实现基金特选项目资格。

* 1. 资格项目权益

获得资助资格的项目，可以得到基金的资金支持。具体额度在限定范围内，按照项目成本进行核算。此处成本仅包含：1）材料成本，2）加工服务成本，3）外协零部件成本。

甄选项目：获得项目成本60%，且总额不大于500元的资助；

优选项目：获得项目成本70%，且总额不大于1000元的资助；

精选项目：获得项目成本80%，且总额不大于3000元的资助；

特选项目：获得项目成本90%，且总额不大于10000元的资助。

1. 专家委员会（11人）
   1. 在校教师：6人
   2. 企业代表：3人
   3. 大众创客：2人
2. 其他

梦想实现基金的运行与资助，最终解释权归基金秘书处所有。

附录：项目评价体系

梦想实现基金（DR-Fund）支持项目评价体系

（DR-200体系）

版本号：201508C-102 编制人：清华大学i.Center开放创新实验室

一、价值

1.1功能实现 10

1.2用户体验 10

1.3不同需求的覆盖 20

1.4技术引领 30

1.5投资者吸引力 10

小计 80

二、新颖性

2.1外观设计 15

2.2结构与机构设计 20

2.3技术实现创新 20

2.4使用模式创新 25

小计 80

三、可行性

3.1材料易获取 10

3.2加工工艺简单 10

3.3低成本 10

3.4市场需求体量 10

小计 40

总计 200